

2017 年度仁化县审计局预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收入预算说明
- 三、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九、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及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三、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仁化县审计局 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含下属单位）共 1 个，为仁化县审计局本级。

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办公室、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行政事业审计股、财税金融审计股、农业与资源环保审计股、固定资产投资审计股。

主要职能是依据《宪法》、《审计法》等法律法规对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国有企业的资产、负债、损益情况，行政事业组织的财务收支，政府部门管理的和社会团体受政府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金，社会捐赠资金以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党政领导干部、国有企业领导人员任期经济责任等进行审计监督。

（二）人员构成情况。

仁化县审计局共有行政编制 15 人，实有在职人员 15 人。机关后勤服务人员 1 人、工勤人员 1 人、三支一扶人员 1 人、临聘人员 1 人、离退休人员 9 人。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加强对公共资金的监督，开展重点领域、重点资金、重点项目和县财政预算执行及经济责任审计，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相关要求作为重要审计内容，关注“三公

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人员编制等经费支出的合规合法性，推动各项政策措施的贯彻落实，为县域经济健康持续发展服务。

（四）主管部门负责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预算的汇总公开工作。

仁化县审计局无下属单位，只需负责本级预算公开工作，不需对下属单位预算进行汇总公开。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 年收入预算 302.09 万元，比上年 254.54 万元增加 47.55 万元，增长 18.6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2.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自然增长以及 2017 年将住房维修基金和物业管理费纳入预算使得人员经费增加。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 年支出预算 302.09 万元，比上年 254.54 万元增加 47.55 万元，增长 18.6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302.09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安排支出 0 万元，其他收入安排支出 10 万元。主要增加原因是人员工资的自然增长以及 2017 年将住房维修基金和物业管理费纳入预算使得人员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

（一）基本支出预算 262.0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的 86.76%。与上年增加 47.55 万元，增长 22.16%。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63.5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43.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5.38 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 4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的 13.9%。与上年持平。

其中：001 审计培训经费 1 万元，主要用于审计人员更新知识的需要，比上年减少 5 万元，减少预算的原因主要是按上年经费使用情况和今年实际情况，对审计培训经费使用进行了调整；002 信息化及计算机建设经费项目 6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和计算机建设，保证审计机关信息化工作正常运转，与上年预算持平；003 聘请外部人员和专家经费 5 万元，主要用于在审计业务工作中聘请外部人员和专家，比上年减少 3 万元，减少预算的原因是按照当年的聘请计划，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004 市级审计项目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是开展市级审计项目，经费保障需要，与上年预算持平；005 省级审计项目工作经费 5 万元，主要是开展省级审计项目，经费保障需要，与上年预算持平；006 县级经济责任审计项目工作经费 18 万元，主要是开展县级经济责任审计项目，经费保障需要，比上年增加 8 万元，增加预算的原因是审计工作任务的增加，造成办公经费等各项费用的增加。

四、“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8 万元，与上年数相比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0 万元，占 0%，与上年预

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占 62.5%，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接待费支出 3 万元，占 37.5%，与上年预算持平。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为 45.6 万元，其中：办公费 2.5 万元、印刷费 0 万元、邮电费 2.75 万元、差旅费 0 万元、会议费 0 万元、福利费 0 万元、日常维修费 0 万元、专用材料 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6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15 万元、电费 1.2 万元、办公用房取暖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万元、其他费用 28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暂为 0 万元，其中：货物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三）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17 年，主要工作目标有：完成县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部门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经济责任审计、中央和省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以及其他专项审计等审计工作、扶贫等 2 项工作，实施 29 个项目，合法依规并安全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力争 100%达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 532.25 万元，其中：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376.37 万元，通用设备 130.9 万元，车辆 24.98 万元，专用设备 0 万元，文物和陈列品 0 万元，图书、档案 0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

植物 0 万元。

（五）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基本支出：是指保障行政事业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正常履行公共管理和服务职能必需的基本开支。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商品和服务支出。

3、项目支出：是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申报项目支出需提供项目安排依据，制定支出计划和进度，填列项目绩效目标。